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5]0011006174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M18D6JZG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7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3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5]0011006174号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泰铝业）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明泰铝业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明泰铝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



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 收入的确认。

(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明泰铝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附注五/注释 4。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明泰铝业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177,028.38 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6,553.12 万元，应收账款净值 170,475.26 万元，占合并资产总额的 7.31%。

管理层定期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进行单独的信用风险评估和监控。该等评估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结算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并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的特定信息。对于无须进行单独评估或单独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在考虑该等客户组账龄分析及发生减值损失的历史记录基础上实施了组合减值评估。

由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认定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我们对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这些内部控制包括客户



信用风险评估、应收账款收回流程、对触发应收账款减值事件的识别及对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等；

(2) 我们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当中考虑过往的回款模式、实际信用条款的遵守情况，以及我们对明泰铝业经营环境及行业基准的认知等；

(3) 我们将以前年度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与本期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坏账准备转回进行对比，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判断的可靠性和准确性，并向管理层询问显著差异的原因；

(4) 我们从管理层获取了对重大客户信用风险评估的详细分析，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抽样减值测试，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以核实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合理性；

(5) 我们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减值测试，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6) 我们抽样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7) 我们评估了管理层于2024年12月31日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及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 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2024 年度明泰铝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五）、附注五/注释 40。

由于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相应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明泰铝业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获取本年度销售清单，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并与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验收单、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明泰铝业的会计政策，执行分析性程序，评估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对重大客户实施函证程序；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对外销收入，取得出口报关单与账面外销收入记录核对；对内销收入，核对出库单、发票或结算单、客户签收单据或客户系统确认的结算信息等证据。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收入确认中采用的假设和方法是可接受的、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总体评估是可以接受的、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明泰铝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明泰铝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明泰铝业管理层负责评估明泰铝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明泰铝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明泰铝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



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明泰铝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明泰铝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明泰铝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



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志刚

中国
注册会计师
黄志刚

（项目合伙人）

黄志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红帅

中国
注册会计师
王红帅

王红帅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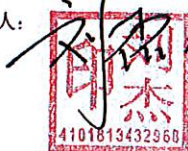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556,899,135.75	3,073,024,954.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2,797,285,149.60	1,043,761,031.4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3	2,365,880,875.59	1,950,444,337.57
应收账款	注释4	1,704,752,569.76	1,279,300,000.48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5	704,572,997.36	801,247,893.92
预付款项	注释6	361,285,006.04	598,803,307.27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7,663,658.24	9,372,987.61
存货	注释8	4,963,627,602.18	4,139,918,219.7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9	304,841,369.86	80,567,965.57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0	153,866,658.50	259,251,547.15
流动资产合计		14,920,675,022.88	13,235,692,245.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2	421,510,990.99	421,510,990.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3	5,437,974,687.80	5,133,744,578.72
在建工程	注释14	176,091,720.98	706,391,205.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5	1,290,597.02	111,977.18
无形资产	注释16	557,518,010.08	421,304,001.58
开发支出	注释17		
商誉	注释18	6,562,841.69	6,562,841.69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9	1,841,986.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0	105,611,515.83	84,544,354.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1	1,694,755,410.15	1,232,745,390.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03,157,761.16	8,006,915,340.44
资产总计		23,323,832,784.04	21,242,607,586.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2	581,564,332.59	450,877,399.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注释23		917,013.1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4	2,015,331,946.99	2,292,000,000.00
应付账款	注释25	812,205,242.50	854,461,212.1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26	228,301,379.33	208,527,514.29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7	150,423,543.88	134,130,055.41
应交税费	注释28	202,215,048.32	104,242,174.48
其他应付款	注释29	343,137,257.26	63,013,531.9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30	353,601.77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1	996,258,680.53	832,172,434.42
流动负债合计		5,329,791,033.17	4,940,341,335.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32	954,939.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33	289,549,820.11	264,699,386.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20	105,592,643.59	94,071,679.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6,097,402.81	358,771,065.87
负债合计		5,725,888,435.98	5,299,112,401.05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4	1,243,704,027.00	1,192,492,0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5	6,706,532,346.85	6,375,254,746.85
减：库存股	注释36	281,666,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7	-44,337,535.83	-13,695,883.1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38	380,425,866.32	371,714,293.04
未分配利润	注释39	9,296,920,088.61	7,718,834,173.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7,301,578,792.95	15,644,599,357.55
少数股东权益		296,365,555.11	298,895,827.52
股东权益合计		17,597,944,348.06	15,943,495,185.0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323,832,784.04	21,242,607,586.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410181343206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2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40	32,320,871,928.72	26,442,183,723.25
减：营业成本	注释40	30,075,874,726.26	23,942,043,794.54
税金及附加	注释41	180,297,051.37	160,841,983.67
销售费用	注释42	104,521,865.45	86,446,937.54
管理费用	注释43	273,184,397.97	239,455,726.93
研发费用	注释44	445,737,241.83	1,084,024,355.04
财务费用	注释45	-65,871,050.28	-54,640,809.57
其中：利息费用			45,087,047.62
利息收入		34,811,846.62	59,468,672.84
加：其他收益	注释46	581,535,388.36	488,496,029.29
投资收益	注释47	102,389,716.11	21,270,375.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释48	-1,517,472.78	-9,619,552.68
信用减值损失	注释49	-14,133,020.06	-10,249,814.41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50	-8,219,046.64	-9,691,287.38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51	-4,160,453.37	-3,950,924.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3,022,807.74	1,460,266,561.00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2	6,762,930.16	3,387,610.52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3	28,330,332.91	4,705,655.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1,455,404.99	1,458,948,516.40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4	190,963,465.78	109,555,453.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0,491,939.21	1,349,393,063.17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0,491,939.21	1,349,393,063.17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8,479,011.62	1,347,488,327.37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2,927.59	1,904,735.8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641,652.71	-2,017,927.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641,652.71	-2,017,927.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641,652.71	-2,017,927.2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641,652.71	-2,017,927.27
7.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19,850,286.50	1,347,375,135.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7,837,358.91	1,345,470,400.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2,927.59	1,904,735.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6	1.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9	1.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406,320,240.12	22,610,613,303.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1,645,057.70	768,577,343.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5.1	350,695,728.87	583,021,43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38,661,026.69	23,962,212,078.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49,460,374.97	20,538,638,003.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6,247,928.24	577,589,724.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4,574,026.96	1,003,806,275.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5.2	525,684,240.56	1,176,371,16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75,966,570.73	23,296,405,17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694,455.96	665,806,905.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910,162,133.93	3,970,465,412.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481,788.21	34,994,442.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49,626.85	1,201,199.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5.3	2,544,032.1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8,537,581.10	4,006,661,055.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0,010,887.51	213,823,232.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62,494,699.77	4,375,920,910.4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5.4	13,764,637.69	2,543,032.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6,270,224.97	4,592,287,17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7,732,643.87	-585,626,119.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1,666,000.00	1,27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2,652,671.63	164,095,790.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5.5	34,022,805.93	33,563,49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8,341,477.56	1,467,659,286.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840,497.89	2,870,377.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613,966.00	192,298,572.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543,200.00	16,312,08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5.6	294,755,240.59	181,715,059.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209,704.48	376,884,009.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31,773.08	1,090,775,277.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57,100.68	22,700,436.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7,549,314.15	1,193,656,499.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6,457,116.88	1,842,800,617.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8,907,802.73	3,036,457,116.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2,492,027.00		6,375,254,746.85		-13,695,883.1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92,492,027.00		6,375,254,746.85		-13,695,883.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1,212,000.00		331,277,600.00	281,666,000.00	-30,641,652.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641,652.7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1,212,000.00		331,277,600.00	281,666,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1,212,000.00		230,454,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0,823,600.00	281,666,0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43,704,027.00		6,706,532,346.85	281,666,000.00	-44,337,535.83	

少数股东权益	298,895,827.52	15,943,495,185.07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298,895,827.52	15,943,495,185.07

未分配利润	7,718,834,173.78	7,718,834,173.78
盈余公积	371,714,293.04	371,714,293.04
专项储备	8,711,573.28	8,711,573.28
未分配利润	1,748,479,011.62	1,748,479,011.62
少数股东权益	2,012,927.59	1,719,850,286.50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2,012,927.59	1,719,850,286.50

提取盈余公积	-4,543,200.00	-166,224,723.51
对股东的分配	-8,711,573.28	-8,711,573.28
其他	-161,681,523.51	-166,224,723.51
少数股东权益	-4,543,200.00	-166,224,723.51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4,543,200.00	-166,224,723.51

少数股东权益	298,895,827.52	15,943,495,185.07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298,895,827.52	15,943,495,185.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2月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2,679,349.00	152,743,822.97	4,186,999,301.30		-11,677,955.85		352,344,930.11	6,551,714,004.19	435,283,447.57	12,637,220,228.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902.36	-8,121.22		-9,023.5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2,679,349.00	152,743,822.97	4,186,999,301.30		-11,677,955.85		352,344,027.75	6,551,705,882.97	435,283,447.57	12,637,211,204.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22,679,349.00	-152,743,822.97	2,188,255,445.55		-2,017,927.27		19,370,265.29	1,167,128,290.81	-136,387,620.05	3,306,283,980.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17,927.27			1,347,488,327.37	1,904,735.80	1,347,375,135.9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22,679,349.00	-152,743,822.97	2,188,255,445.55						-121,980,275.85	2,136,210,695.7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1,147,034,899.00						-121,980,275.85	1,125,054,623.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2,679,349.00	-152,743,822.97	1,041,220,546.55							1,011,156,072.58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9,370,265.29	-180,360,036.56	-16,312,080.00	-177,301,851.27
2. 对股东的分配							19,370,265.29	-19,370,265.29		
3. 其他								-160,989,771.27	-16,312,080.00	-177,301,851.27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92,492,027.00		6,375,254,746.85		-13,695,883.12		371,714,293.04	7,718,834,173.76	298,895,827.52	15,943,495,185.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 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8,374,649.17	1,612,879,823.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2,429,859.14	524,350,634.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46,192,832.07	960,296,496.25
应收账款	注释1	2,728,393,984.11	3,747,665,754.74
应收款项融资		284,002,097.25	500,887,630.16
预付款项		155,969,765.80	441,117,406.73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2,676,905.43	2,366,488.28
存货		1,227,310,978.45	948,524,722.4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1,260,191.77	
其他流动资产		22,810,875.30	147,399,382.95
流动资产合计		9,079,422,138.49	8,885,488,339.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4,326,032,200.52	3,563,438,312.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3,510,990.99	413,510,990.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1,591,766.99	558,277,743.60
在建工程		22,950,204.67	19,622,331.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721,306.03	12,682,993.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568,022.44	23,887,904.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5,168,860.41	470,404,515.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73,543,352.05	5,061,824,792.18
资产总计		14,752,965,490.54	13,947,313,131.8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7,457,337.17	185,569,466.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49,331,946.99	1,815,000,000.00
应付账款		1,478,220,829.97	595,713,668.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443,531.65	541,451,050.98
应付职工薪酬		51,119,480.96	51,708,288.27
应交税费		4,326,348.51	8,854,729.70
其他应付款		380,095,492.31	21,122,542.1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56,275,513.00	542,858,927.26
流动负债合计		4,541,270,480.56	3,762,278,673.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677,277.76	18,529,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74,567.53	2,019,602.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951,845.29	20,549,102.74
负债合计		4,562,222,325.85	3,782,827,776.44
股东权益：			
股本		1,243,704,027.00	1,192,492,0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88,803,682.52	6,357,526,082.52
减：库存股		281,666,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0,425,866.32	371,714,293.04
未分配利润		2,159,475,588.85	2,242,752,952.84
股东权益合计		10,190,743,164.69	10,164,485,355.4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752,965,490.54	13,947,313,131.8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十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34,118,803,237.72	32,376,139,161.61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34,005,754,691.09	32,116,410,770.87
税金及附加		28,387,569.25	48,655,637.19
销售费用		24,078,933.21	19,389,258.81
管理费用		110,218,907.78	93,952,639.51
研发费用		25,442,089.61	28,329,883.34
财务费用		-69,610,759.36	361,151.69
其中：利息费用			45,067,047.03
利息收入		17,440,630.43	23,697,962.08
加：其他收益		18,178,135.49	12,600,322.76
投资收益	注释5	113,393,955.68	160,621,534.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98,075.11	-8,749,547.94
信用减值损失		-2,389,966.51	-1,058,043.94
资产减值损失		-578,672.64	-5,792,547.38
资产处置收益		-386,252.39	425,797.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750,930.66	227,087,335.83
加：营业外收入		2,411,996.00	173,206.00
减：营业外支出		18,841,498.14	2,892,786.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321,428.52	224,367,755.29
减：所得税费用		15,205,695.72	30,665,102.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115,732.80	193,702,652.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115,732.80	193,702,652.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115,732.80	193,702,652.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刘杰
410131343296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683,339,377.19	20,636,901,280.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7,856,457.92	290,599,725.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143,144.83	54,654,57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36,338,979.94	20,982,155,584.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819,753,873.83	21,172,767,168.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646,134.03	197,946,998.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528,778.53	113,133,796.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37,366.50	63,254,98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25,166,152.89	21,547,102,94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1,172,827.05	-564,947,364.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885,383,993.37	2,6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342,662.31	159,994,571.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74,668.97	543,74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4,032.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0,145,356.76	2,810,538,319.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895,191.19	11,793,475.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80,371,809.63	2,875,367,391.0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52.25	1,243,032.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4,299,753.07	2,888,403,89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4,154,396.31	-77,865,579.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1,666,000.00	1,27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2,862,671.63	15,169,417.9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05.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551,477.56	1,285,169,417.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023,963.51	175,796,154.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209,121.26	4,083,392.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233,084.77	179,879,547.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18,392.79	1,105,289,870.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182,108.90	13,631,794.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7,481,067.57	476,108,720.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1,612,985.83	1,135,504,265.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4,131,918.26	1,611,612,985.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刘杰
410181343296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生明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2,492,027.00		6,357,526,082.52				371,714,293.04	2,242,752,952.84	10,164,485,355.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92,492,027.00		6,357,526,082.52				371,714,293.04	2,242,752,952.84	10,164,485,355.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1,212,000.00		331,277,600.00	281,666,000.00			8,711,573.28	-83,277,363.99	26,257,809.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7,115,732.80	87,115,732.8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1,212,000.00		331,277,600.00	281,666,000.00					100,823,6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1,212,000.00		230,454,000.00						281,666,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0,823,600.00	281,666,000.00					-180,842,4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8,711,573.28	-170,393,096.79	-161,681,523.51
2. 对股东的分配							8,711,573.28	-8,711,573.28	
3. 其他								-161,681,523.51	-161,681,523.51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43,704,027.00		6,688,803,682.52	281,666,000.00			380,425,866.32	2,159,475,588.85	10,190,743,164.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股 东 权 益 变 动 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9,812,678.00	152,743,822.97	4,147,952,81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9,812,678.00	152,743,822.97	4,147,952,812.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22,679,349.00	-152,743,822.97	2,209,573,269.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22,679,349.00	-152,743,822.97	2,209,573,269.7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1,168,352,723.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2,679,349.00	-152,743,822.97	1,041,220,546.55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92,492,027.00		6,357,526,082.52	371,714,293.04	2,242,752,952.84
					10,164,485,355.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

企业法定代表人：

刘继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继军

第十二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继军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7 年 6 月由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1170508042W，于 2011 年 09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243,704,027.00 股，注册资本为 1,243,704,027.00 元。公司注册地址：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总部地址：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行业，主要产品为铝板带、铝箔、铝合金轨道车体、电、汽等。

(三) 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6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3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金额大于等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以上且金额大于等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等于 1000 万元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占当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 1%以上且大于等于 20000 万元的非理财性投资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占当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 1%以上且大于等于 20000 万元的非理财性投资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净利润影响超过公司合并净利润 10%
重要在建工程	预算数占总资产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



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



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一)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



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



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



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二)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划分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十三)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外的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十五)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10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外的其他应收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六) 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



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十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



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九) 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二十)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二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



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



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二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3-5	4.75-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3-5	9.50-16.1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3-5	9.50-24.2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50-32.33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



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五)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预计经济利益影响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二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房屋修理工程	3-5	房屋修理工程

(二十九)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三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



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财务部门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一)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二)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



理。

(三十四)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三十五)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 铝板带、铝箔销售。
2. 铝合金轨道车体销售。
3. 电、汽销售。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



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铝制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三十六)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33.递延收益/注释 51.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贷款贴息外的所有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



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九)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房屋建筑物
低价值资产租赁	无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五）和（三十二）。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为卖方兼承租人适用会计政策表述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为买方兼出租人适用会计政策表述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四十)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四十一)套期会计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 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 (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 (2)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 (3)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 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3）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1）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2）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2）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 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 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3)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 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 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 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4.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 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 本公司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 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 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对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 则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1)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 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2)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 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 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在适用套期关系再平衡的情况下, 企业应当首先考虑套期关系再平衡, 然后评估套期关系是否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终止套期会计可能会影响套期关系的整体或其中一部分, 在仅影响其中一部分时, 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6. 信用风险敞口的公允价值选择

当使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衍生工具管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信用风险敞口时, 可以在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初始确认时、后续计量中或尚未确认时, 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并同时作出书面记录, 但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敞口的主体(如借款人或贷款承诺持有人)与信用衍生工具涉及的主体相一致;

(2) 金融工具的偿付级次与根据信用衍生工具条款须交付的工具的偿付级次相一致。

(四十二) 回购本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四十三)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四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1)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2)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3)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

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应税服务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0%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25%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25%
昆山明泰铝业有限公司	25%
河南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泰鸿铝业（东莞）有限公司	25%
光阳铝业股份公司（注）	10%
河南明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河南泰鸿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南明晟铝业有限公司	25%
西安明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河南鸿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河南明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25%
东莞明晟铝业有限公司	25%

注：光阳铝业股份公司为韩国设立的公司，根据韩国税收规定，执行 1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河南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河南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441001901。河南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36 号），公司回收的废金属（废钢铁、废铜、废铝等）、冶炼渣（钢铁渣、有色冶炼渣、赤泥等）、化工废渣生产金属（含稀贵金属）、铁合金料、精矿粉、氯盐（氯化钾、氯化钠等）、硅酸盐及其衍生产品所形成的收入减按 90% 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河南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符合条件，享受该项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 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241003189。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 河南明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河南明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241003289。河南明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4) 河南泰鸿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河南泰鸿新材料有限公司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241001783。河南泰鸿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5)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海南明晟铝业有限公司、河南明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财税[2019]13 号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为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现将有关税收政策公告如下：对



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上期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0,067.08	595,008.40
银行存款	1,148,237,727.08	3,035,862,099.74
其他货币资金	407,991,341.59	36,567,846.78
合计	1,556,899,135.75	3,073,024,954.9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0,957,066.39	90,981,845.8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4,224,837.93	34,022,805.93
信用证保证金	5,730,022.43	1,300,000.00
保函保证金	8,001,863.01	
存出投资款	33,752.25	1,245,032.11
圈存冻结资金	857.40	
合计	307,991,333.02	36,567,838.04

货币资金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9.34%，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注释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2,797,285,149.60	1,043,761,031.40
理财产品	2,797,285,149.60	1,020,507,931.40
期货		23,253,1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797,285,149.60	1,043,761,031.40

交易性金融资产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68.00%，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注释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90,041,278.59	1,934,178,123.42
商业承兑汇票	75,839,597.00	16,266,214.15
合计	2,365,880,875.59	1,950,444,337.57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7,428,622.47	100.00	1,547,746.88	0.07	2,365,880,875.59
其中：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2,290,041,278.59	96.73			2,290,041,278.59
商业承兑汇票	77,387,343.88	3.27	1,547,746.88	2.00	75,839,597.00
合计	2,367,428,622.47	100.00	1,547,746.88	0.07	2,365,880,875.59

续：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0,776,301.12	100.00	331,963.55	0.02	1,950,444,337.57
其中：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1,934,178,123.42	99.15			1,934,178,123.42
商业承兑汇票	16,598,177.70	0.85	331,963.55	2.00	16,266,214.15
合计	1,950,776,301.12	100.00	331,963.55	0.02	1,950,444,337.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290,041,278.59		
商业承兑汇票	77,387,343.88	1,547,746.88	2.00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2,367,428,622.47	1,547,746.8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1,963.55	1,215,783.33				1,547,746.88
其中：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331,963.55	1,215,783.33				1,547,746.88
合计	331,963.55	1,215,783.33				1,547,746.88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5,235,285.66
合计	125,235,285.66

6.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88,821,886.59
商业承兑汇票		72,484,119.25
合计		1,561,306,005.84

注释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687,576,128.08	1,268,607,979.51
1-2 年	47,607,068.94	34,915,434.54
2-3 年	11,403,188.85	7,228,533.79
3-4 年	1,163,525.18	2,669,848.56
4-5 年	2,571,976.48	123,725.57
5 年以上	19,961,880.97	19,997,089.91
小计	1,770,283,768.50	1,333,542,611.88
减：坏账准备	65,531,198.74	54,242,611.40
合计	1,704,752,569.76	1,279,300,000.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12,442.84	0.51	9,012,442.8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61,271,325.66	99.49	56,518,755.90	3.21	1,704,752,569.76
其中：账龄组合	1,761,271,325.66	99.49	56,518,755.90	3.21	1,704,752,569.76
合计	1,770,283,768.50	100.00	65,531,198.74		1,704,752,569.7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66,569.72	0.67	8,966,569.7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4,576,042.16	99.33	45,276,041.68	3.42	1,279,300,000.48
其中：账龄组合	1,324,576,042.16	99.33	45,276,041.68	3.42	1,279,300,000.48
合计	1,333,542,611.88	100.00	54,242,611.40		1,279,300,000.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重庆国顺铝业有限公司	5,232,800.50	5,232,800.50	100.00	对方财务严重恶化
河南科泰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659,923.46	659,923.46	100.00	对方财务严重恶化
NOVAK CONVERTING INDUSTRIES LLC	3,119,718.88	3,119,718.88	100.00	对方财务严重恶化
合计	9,012,442.84	9,012,442.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87,530,254.96	33,750,605.11	2.00
1-2 年	47,555,814.31	4,755,581.44	10.00
2-3 年	11,147,610.08	3,344,283.02	30.00
3-4 年	585,540.42	292,770.22	50.00
4-5 年	382,948.88	306,359.10	80.00
5 年以上	14,069,157.01	14,069,157.01	100.00
合计	1,761,271,325.66	56,518,755.9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66,569.72	45,873.12				9,012,442.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276,041.68	11,273,185.96		30,471.74		56,518,755.90
其中：账龄组合	45,276,041.68	11,273,185.96		30,471.74		56,518,755.90
合计	54,242,611.40	11,319,059.08		30,471.74		65,531,198.7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0,471.7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已计提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193,791,524.93	10.95	3,875,830.50
第二名	65,330,290.32	3.69	3,858,129.30
第三名	61,979,764.81	3.50	1,239,595.30
第四名	42,487,486.23	2.40	849,749.72
第五名	40,552,165.46	2.29	811,043.31
合计	404,141,231.75	22.83	10,634,348.13

6. 应收账款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32.75%，主要系本年销量和销售额增加所致。

注释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04,572,997.36	801,247,893.92
合计	704,572,997.36	801,247,893.9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53,073,096.62	
合计	4,553,073,096.62	



注释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4,905,978.81	89.93	594,809,991.88	99.33
1 至 2 年	36,379,027.23	10.07	3,993,315.39	0.6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361,285,006.04	100.00	598,803,307.2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的原因
第一名	79,628,970.58	22.04	2024 年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25,092,188.47	6.95	2024 年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18,385,840.30	5.09	2024 年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13,564,672.07	3.75	2024 年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8,000,000.00	2.21	2024 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44,671,671.42	40.04		

3. 预付款项的其他说明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39.67%，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减少所致。

注释 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663,658.24	9,372,987.61
合计	7,663,658.24	9,372,987.61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476,465.69	7,826,395.88
1-2 年	510,260.00	491,409.20
2-3 年	1,851,376.30	1,195,466.58
3-4 年	772,104.69	749,529.68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4-5 年	609,775.74	246,299.72
5 年以上	1,965,631.55	1,909,911.23
小计	12,185,613.97	12,419,012.29
减：坏账准备	4,521,955.73	3,046,024.68
合计	7,663,658.24	9,372,987.61

注：期末余额中 2-3 年账龄不衔接主要系长账龄预付款项转入所致。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209,297.70	2,512,461.98
暂付款	9,034,453.87	6,541,314.57
备用金	806,789.90	3,140,683.83
应收出口退税	1,135,072.50	224,551.91
小计	12,185,613.97	12,419,012.29
减：坏账准备	4,521,955.73	3,046,024.68
合计	7,663,658.24	9,372,987.6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52,118.60	11.10	1,352,118.6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33,495.37	88.90	3,169,837.13	29.26	7,663,658.24
其中：账龄组合	10,833,495.37	88.90	3,169,837.13	29.26	7,663,658.24
合计	12,185,613.97	100.00	4,521,955.73		7,663,658.24

续：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19,012.29	100.00	3,046,024.68	24.53	9,372,987.61
其中：账龄组合	12,419,012.29	100.00	3,046,024.68	24.53	9,372,987.61
合计	12,419,012.29	100.00	3,046,024.68		9,372,987.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铝海（台州）贸易有限公司	1,352,118.60	1,352,118.60	100.00	对方财务状况恶化
合计	1,352,118.60	1,352,118.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476,465.69	129,529.32	2.00
1-2 年	510,260.00	51,026.00	10.00
2-3 年	499,257.70	149,777.31	30.00
3-4 年	772,104.69	386,052.36	50.00
4-5 年	609,775.74	487,820.59	80.00
5 年以上	1,965,631.55	1,965,631.55	100.00
合计	10,833,495.37	3,169,837.1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坏账准备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坏账准备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046,024.68			3,046,024.6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6,059.05		1,352,118.60	1,598,177.6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22,246.60			122,246.6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169,837.13		1,352,118.60	4,521,955.73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52,118.60				1,352,118.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46,024.68	246,059.05		122,246.60		3,169,837.13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账龄组合	3,046,024.68	246,059.05		122,246.60		3,169,837.13
合计	3,046,024.68	1,598,177.65		122,246.60		4,521,955.73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22,246.6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暂付款	1,352,118.60	2 至 3 年	11.10	1,352,118.60
第二名	保证金	800,000.00	1 至 2 年、4 至 5 年	6.57	366,818.00
第三名	暂付款	450,000.00	3 至 4 年	3.69	225,000.00
第四名	暂付款	275,900.85	2 至 3 年	2.26	82,770.26
第五名	暂付款	260,000.00	1 年以内	2.13	5,200.00
合计		3,138,019.45		25.75	2,031,906.86

注释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1,563,691.50	2,658,595.42	878,905,096.08	497,327,987.41	3,735,377.62	493,592,609.79
在产品	2,487,358,484.94	1,394,877.32	2,485,963,607.62	2,027,565,321.35	1,200,936.99	2,026,364,384.36
库存商品	961,306,158.27	10,200,076.71	951,106,081.56	819,673,931.62	9,982,933.01	809,690,998.61
发出商品	566,279,078.39	4,560,462.55	561,718,615.84	689,094,473.25	2,196,234.73	686,898,238.52
委托加工物资	85,934,201.08		85,934,201.08	123,371,988.51		123,371,988.51
合计	4,982,441,614.18	18,814,012.00	4,963,627,602.18	4,157,033,702.14	17,115,482.35	4,139,918,219.7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35,377.62	-1,076,782.20					2,658,595.42
在产品	1,200,936.99	193,940.33					1,394,877.32
库存商品	9,982,933.01	5,984,624.76			5,767,481.06		10,200,076.71
发出商品	2,196,234.73	3,117,263.75			753,035.93		4,560,462.55
合计	17,115,482.35	8,219,046.64			6,520,516.99		18,814,012.00

注释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单	304,841,369.86	80,567,965.57
合计	304,841,369.86	80,567,965.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78.37%，系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单增加所致。

注释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33,833,891.38	138,106,410.17
定期存单	20,032,767.12	121,145,136.98
合 计	153,866,658.50	259,251,547.15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40.65%，主要系定期存单减少所致。

注释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河南明泰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河南明泰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长期股权投资说明：

本公司与广州天智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天智）于 2023 年 4 月签订《合作协议书》，约定共同设立河南明泰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泰动力），本公司出资 51%，广州天智出资 49%，并约定本公司只认缴无需实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实际出资。协议约定本公司不参与日常经营管理，不控制明泰动力，但本公司委派董



事和财务经理各一名，因此，对明泰动力有重大影响，按照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同时协议约定本公司不承担合资公司任何亏损或经营风险，盈利的情况下明泰动力的利润按甲乙双方持股比例进行分配。2024 年度明泰动力发生净亏损，因此，按照协议约定本公司不确认投资损失，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0。

注释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120,990,990.99						120,990,990.99
河南巩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开曼铝业（三门峡）有限公司	292,500,000.00						292,500,000.00
河南泰鸿金材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国汽轻量化(江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421,510,990.99						421,510,990.99

续：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1,900,000.00			
河南巩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曼铝业（三门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河南泰鸿金材商贸有限公司				
国汽轻量化(江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合计	51,900,000.00			

注释 13.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437,974,687.80	5,133,744,578.72
合计	5,437,974,687.80	5,133,744,578.72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47,242,494.90	6,524,521,053.74	69,380,068.63	250,408,739.96	8,591,552,357.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71,883.60	976,228,678.94	6,575,846.99	47,594,487.18	1,040,870,896.71
购置		683,201.96	3,019,870.97	584,068.84	4,287,141.77
在建工程转入	10,471,883.60	975,545,476.98	3,555,976.02	47,010,418.34	1,036,583,754.94
3. 本期减少金额	7,129,359.36	295,479,358.49	3,109,959.95	12,196,773.49	317,915,451.29
处置或报废	7,101,683.63	294,582,752.89	3,109,959.95	12,196,773.49	316,991,169.96
决算减少	27,675.73	896,605.60			924,281.33
4. 期末余额	1,750,585,019.14	7,205,270,374.19	72,845,955.67	285,806,453.65	9,314,507,802.65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17,319,957.74	2,747,029,121.81	51,888,941.08	141,569,757.88	3,457,807,778.51
2. 本期增加金额	71,127,674.02	551,248,533.61	8,189,418.73	51,122,159.22	681,687,785.58
本期计提	71,127,674.02	551,248,533.61	8,189,418.73	51,122,159.22	681,687,785.58
3. 本期减少金额	5,780,218.16	246,794,304.90	2,924,716.89	7,463,209.29	262,962,449.24
处置或报废	5,780,218.16	246,794,304.90	2,924,716.89	7,463,209.29	262,962,449.24
4. 期末余额	582,667,413.60	3,051,483,350.52	57,153,642.92	185,228,707.81	3,876,533,114.85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67,917,605.54	4,153,787,023.67	15,692,312.75	100,577,745.84	5,437,974,687.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229,922,537.16	3,777,491,931.93	17,491,127.55	108,838,982.08	5,133,744,578.72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73,308,185.95	正在办理中
合计	573,308,185.95	

注释 14.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3,404,127.20	703,578,505.63
工程物资	2,687,593.78	2,812,699.6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76,091,720.98	706,391,205.25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70 万吨绿色新型铝合金材料项目	59,900,707.48		59,900,707.48	647,248,409.10		647,248,409.10
光阳铝业熔铸生产线				1,465,023.75		1,465,023.75
年产 25 万吨新能源电池材料项目				5,910,545.07		5,910,545.07
旧厂改建项目 1 号/3 号厂房	22,869,890.53		22,869,890.53			
鸿晟新材汽车、绿色能源用铝项目	16,698,192.44		16,698,192.44			
零星工程	73,935,336.75		73,935,336.75	48,954,527.71		48,954,527.71
合计	173,404,127.20		173,404,127.20	703,578,505.63		703,578,505.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年产 70 万吨绿色新型铝合金材料项目	647,248,409.10	185,254,288.32	772,601,989.94		59,900,707.48
光阳铝业熔铸生产线	1,465,023.75	7,984.60	1,473,008.35		
年产 25 万吨新能源电池材料项目	5,910,545.07	60,975,136.68	66,885,681.75		
旧厂改建项目 1 号/3 号厂房		22,869,890.53			22,869,890.53
鸿晟新材汽车、绿色能源用铝项目		16,698,192.44			16,698,192.44
合计	654,623,977.92	285,805,492.57	840,960,680.04		99,468,790.45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化 率(%)	资金来源
年产 70 万吨绿色新型铝合金材料项目	360,000.00	60.11	85.00				募集资金
光阳铝业熔铸生产线	25,000.00	159.00	100.00				自有资金
年产 25 万吨新能源电池材料项目	313,582.00	2.50	3.00				募集资金
旧厂改建项目 1 号/3 号厂房	25,000.00	9.15	10.00				自有资金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化 率(%)	资金来源
鸿晟新材汽车、绿色 能源用铝项目	12,645.00	13.21	30.00				募集资金
合计	736,227.00						

(二)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2,687,593.78		2,687,593.78	2,812,699.62		2,812,699.62
合计	2,687,593.78		2,687,593.78	2,812,699.62		2,812,699.62

注释 15.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金额	264,959.99		264,959.99
2.本期增加金额		1,603,389.21	1,603,389.21
租赁		1,603,389.21	1,603,389.21
3.本期减少金额	170,331.42		170,331.42
租赁到期	170,331.42		170,331.42
4.期末余额	94,628.57	1,603,389.21	1,698,017.7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2,982.81		152,982.81
2.本期增加金额	104,091.53	320,677.84	424,769.37
本期计提	104,091.53	320,677.84	424,769.37
3.本期减少金额	170,331.42		170,331.42
租赁到期	170,331.42		170,331.42
4.期末余额	86,742.92	320,677.84	407,420.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885.65	1,282,711.37	1,290,597.02
2.期初账面价值	111,977.18		111,977.18

注释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80,909,526.82	11,068,179.27	491,977,706.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634,694.14	8,000,777.86	149,635,472.00
外购	141,634,694.14	3,744,905.25	145,379,599.39
在建转入		4,255,872.61	4,255,872.6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22,544,220.96	19,068,957.13	641,613,178.09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2,008,414.86	8,665,289.65	70,673,704.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40,066.22	1,981,397.28	13,421,463.50
本期计提	11,440,066.22	1,981,397.28	13,421,463.5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3,448,481.08	10,646,686.93	84,095,168.01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9,095,739.88	8,422,270.20	557,518,010.08
2. 期初账面价值	418,901,111.96	2,402,889.62	421,304,001.58

注释 17. 开发支出

本公司开发支出情况详见附注六、研发支出。

注释 1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6,562,841.69							6,562,841.69
合 计	6,562,841.69							6,562,841.69

2.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采用收益法对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整个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首先根据公司以往获利能力及营运资金情况估计公司资产的未来获利能力、净现金流量;其次,比较包含商誉的整个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的大小,可收回金额以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和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孰高进行确认,由于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无法取得,我们以未来现金



流量现值即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作为包含商誉的整个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整个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大于账面价值,故不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 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费用		1,973,557.09	131,570.47		1,841,986.62
合计		1,973,557.09	131,570.47		1,841,986.62

注释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0,503,676.21	14,323,633.77	57,523,641.43	11,876,520.24
存货跌价准备	18,814,012.00	3,596,617.70	12,771,397.66	2,505,398.16
存货（内部未实现销售毛利）	48,684,302.81	7,523,542.79	43,580,567.28	8,173,293.49
固定资产	2,775,229.75	693,807.44	2,926,427.43	731,606.86
职工薪酬	90,143,106.36	20,386,188.02	86,060,249.12	19,783,371.19
递延收益	211,925,442.56	38,081,221.70	225,476,210.13	39,964,048.19
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	100,823,600.01	20,365,138.74		
可抵扣亏损	1,256,921.81	314,230.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40,465.75	1,510,116.44
租赁负债	1,308,540.88	327,135.22		
合计	546,234,832.39	105,611,515.83	434,378,958.80	84,544,354.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531,651,358.29	92,698,618.04	541,431,689.86	90,387,630.63
公允价值变动	4,973,382.21	988,993.25	1,880,209.58	282,031.44
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60,257,987.42	11,582,383.05	16,674,343.59	3,374,022.77
新租赁准则	1,290,597.02	322,649.25	111,977.18	27,994.30
合计	598,173,324.94	105,592,643.59	560,098,220.21	94,071,679.1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1,097,225.14	96,958.20
存货跌价准备		4,344,084.69
递延收益	77,624,377.55	39,223,176.6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35,156,177.58	107,484,154.63
合计	213,877,780.27	151,148,374.1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9 年度		2,441,392.57	
2030 年度	3,245,355.00	3,245,355.00	
2031 年度	18,511,373.98	18,511,373.98	
2032 年度	4,700,326.95	4,700,326.95	
2033 年度	78,585,706.13	78,585,706.13	
2034 年度	30,113,415.52		
合计	135,156,177.58	107,484,154.63	

注释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29,373,422.72		229,373,422.72	57,866,485.21		57,866,485.21
一年以上到期的定期存单	1,465,381,987.43		1,465,381,987.43	1,174,878,905.25		1,174,878,905.25
合计	1,694,755,410.15		1,694,755,410.15	1,232,745,390.46		1,232,745,390.46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7.48%，主要系年末一年以上到期的定期存单增加所致。

注释 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信融通		41,154,740.64
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	583,345,724.40	411,115,817.43
贴现利息调整	-1,781,391.81	-1,393,158.70
合计	581,564,332.59	450,877,399.37

注释 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17,013.10		917,013.10		917,013.10
期货合约	917,013.10		917,013.10		917,013.10
合计	917,013.10		917,013.10		917,013.10



注释 24. 应付票据

类别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15,331,946.99	2,292,000,000.00
合计	2,015,331,946.99	2,292,000,000.00

注释 25.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624,352,732.97	582,284,671.74
应付工程设备款	187,852,509.53	272,176,540.43
合计	812,205,242.50	854,461,212.17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供应商一	36,476,609.88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6,476,609.88	

注释 26.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228,301,379.33	208,527,514.29
合计	228,301,379.33	208,527,514.29

注释 2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34,130,055.41	590,450,911.68	574,164,252.11	150,416,714.9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120,398.58	42,113,569.68	6,828.90
辞退福利		240,597.70	240,597.70	
合计	134,130,055.41	632,811,907.96	616,518,419.49	150,423,543.8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137,071.91	522,808,648.05	517,653,438.62	64,292,281.34
职工福利费	2,100,492.05	26,357,141.08	28,232,200.63	225,432.50
社会保险费		21,738,844.12	21,738,844.1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9,223,450.51	19,223,450.51	
工伤保险费		1,737,201.69	1,737,201.69	
生育保险费		778,191.92	778,191.92	
住房公积金		1,251,474.00	1,251,474.0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2,892,491.45	18,294,804.43	5,288,294.74	85,899,001.14
合 计	134,130,055.41	590,450,911.68	574,164,252.11	150,416,714.9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0,358,000.51	40,351,171.61	6,828.90
失业保险费		1,762,398.07	1,762,398.07	
合 计		42,120,398.58	42,113,569.68	6,828.90

注释 28.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0,509,284.45	44,515,684.67
企业所得税	77,119,946.84	34,698,653.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56,010.00	4,428,274.73
教育费附加	2,610,050.76	2,656,875.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40,033.86	1,771,250.30
房产税	3,835,837.22	3,600,917.53
土地使用税	3,542,451.55	3,163,935.55
印花税	9,851,935.55	7,948,946.77
个人所得税	750,151.70	858,009.33
资源税	316,231.10	173,390.40
环保税	393,714.30	426,236.67
反向开票税款	7,189,400.99	
合 计	202,215,048.32	104,242,174.48

应交税费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93.99%，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注释 29.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657,560.00	
其他应付款	336,479,697.26	63,013,531.94
合 计	343,137,257.26	63,013,531.94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普通股股利	6,657,560.00		
合计	6,657,560.00		

(二)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81,666,000.00	
暂收款	25,266,186.96	32,431,385.53
押金及保证金	11,227,875.14	17,076,025.14
未付款	18,319,635.16	13,506,121.27
合计	336,479,697.26	63,013,531.94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供应商一	16,573,952.71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6,573,952.71	

3. 其他应付款说明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33.98%，主要系本期增加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所致。

注释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3,601.77	
合计	353,601.77	

注释 31.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8,298,399.09	14,479,652.92
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977,960,281.44	817,692,781.50
合计	996,258,680.53	832,172,434.42

注释 32. 租赁负债

剩余租赁年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53,601.77	
1-2 年	353,601.77	
2-3 年	353,601.77	
3-4 年	353,601.77	



剩余租赁年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4-5 年		
5 年以上		
租赁收款额总额小计	1,414,407.0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5,866.20	
租赁收款额现值小计	1,308,540.8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3,601.77	
合计	954,939.11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8,753.44 元（上期：2,699.64 元）。

注释 33.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29,529,043.46	38,900,000.00	26,503,600.90	241,925,442.56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其他	35,170,343.27	71,729,344.22	59,275,309.94	47,624,377.55	
合计	264,699,386.73	110,629,344.22	85,778,910.84	289,549,820.11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九、政府补助（二）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注释 34.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转股	股权激励	小计	
股份总数	1,192,492,027.00				51,212,000.00	51,212,000.00	1,243,704,027.00

股本的说明：

股本本期增加 51,212,000.00 元，系公司 2024 年度实行股权激励增加 5,121.20 万股。

注释 35.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48,328,618.42	230,454,000.00		6,378,782,618.42
其他资本公积	226,926,128.43	100,823,600.00		327,749,728.43
合计	6,375,254,746.85	331,277,600.00		6,706,532,346.85

资本公积的说明：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230,454,000.00 元，系公司 2024 年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股本溢价部分。



(2)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100,823,600.00 元，系公司 2024 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本期确认的成本、费用。

注释 36.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281,666,000.00		281,666,000.00
合计		281,666,000.00		281,666,000.00

库存股的说明：

库存股本期增加 281,666,000.00 元，系公司 2024 年度实行股权激励增加 5,121.20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为 4.12%，累计库存股占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为 4.12%。



注释 3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以摊余 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	减：套期储备转 入相关资产或 负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减：结转重新 计量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3,695,883.12	-30,641,652.71					-30,641,652.71			-44,337,535.83
1.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695,883.12	-30,641,652.71					-30,641,652.71			-44,337,535.8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695,883.12	-30,641,652.71					-30,641,652.71			-44,337,535.83



注释 38.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1,714,293.04	8,711,573.28		380,425,866.32
合计	371,714,293.04	8,711,573.28		380,425,866.32

注释 3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7,718,834,173.78	6,551,714,004.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121.22
期初未分配利润	7,718,834,173.78	6,551,705,882.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8,479,011.62	1,347,488,327.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11,573.28	19,370,265.2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1,681,523.51	160,989,771.27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9,296,920,088.61	7,718,834,173.78

注释 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782,204,507.15	29,647,000,965.46	25,796,834,934.10	23,417,100,718.94
其他业务	538,667,421.57	428,873,760.80	645,348,789.15	524,943,075.60
合计	32,320,871,928.72	30,075,874,726.26	26,442,183,723.25	23,942,043,794.54

注释 4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894,617.14	50,309,411.85
教育费附加	27,525,767.61	30,179,267.81
房产税	16,207,222.99	14,342,123.58
土地使用税	13,284,927.53	12,805,772.20
车船使用税	47,821.83	47,521.82
印花税	55,270,865.07	30,733,220.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350,511.73	20,119,511.8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保税	1,585,664.29	1,607,517.10
水资源税	2,129,653.18	697,636.80
合计	180,297,051.37	160,841,983.67

注释 42.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318,020.44	55,178,052.51
办公费	18,106,088.10	14,400,303.78
业务费	11,357,402.19	15,900,095.49
折旧费	477,147.34	450,242.00
股权激励	16,948,964.60	
其他	314,242.78	518,243.76
合计	104,521,865.45	86,446,937.54

注释 4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1,860,439.69	99,848,825.78
办公费	37,251,639.66	40,828,401.11
折旧费	31,394,823.72	33,346,391.86
宣传咨询费	21,029,258.64	19,791,834.84
其他	15,552,260.92	14,595,949.74
无形资产摊销	12,978,876.10	11,358,583.15
物料消耗	4,772,214.82	9,737,532.21
危废处置费	5,298,006.63	9,573,471.29
租赁费	2,224,135.69	374,736.95
股权激励	30,822,742.10	
合计	273,184,397.97	239,455,726.93

注释 44.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消耗	336,017,029.93	978,697,696.04
职工薪酬	57,403,985.17	54,205,601.24
折旧摊销	15,604,693.40	16,178,751.47
其他	36,711,533.33	34,942,306.29
合计	445,737,241.83	1,084,024,355.04

研发费用说明：

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58.88%，主要系研发物料消耗减少所致。



注释 4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087,047.62
减：利息收入	34,811,846.62	59,468,672.84
汇兑损益	-43,587,025.62	-50,943,635.22
银行手续费	4,268,644.83	5,733,861.08
承兑贴息	8,200,423.69	4,947,890.15
其他	58,753.44	2,699.64
合计	-65,871,050.28	-54,640,809.57

注释 46.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503,600.90	32,133,518.3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95,245,103.44	448,657,664.78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	59,275,309.94	7,195,086.62
个税手续费返还	511,374.08	509,759.55
合计	581,535,388.36	488,496,029.29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九、政府补助（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注释 47.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51,900,000.00	97,698.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97,026,434.77	56,080,635.26
期货投资收益	-103,194.43	-246,867.89
票据贴现利息	-46,433,524.23	-34,661,089.84
合计	102,389,716.11	21,270,375.53

2. 投资收益的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381.37%，主要系本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增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注释 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17,472.78	-9,619,552.68
合计	-1,517,472.78	-9,619,552.6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84.23%，主要系本期期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增加所致。

注释 4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15,783.33	968,449.5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319,059.08	-11,506,386.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98,177.65	288,123.01
合计	-14,133,020.06	-10,249,814.41

注释 5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8,219,046.64	-9,691,287.38
合计	-8,219,046.64	-9,691,287.38

注释 5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160,453.37	-3,950,924.45
合计	-4,160,453.37	-3,950,924.45

注释 5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2,450,098.53	2,325,792.76	2,450,098.53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2,825,404.16		2,825,404.16
其他	1,487,427.47	1,061,817.76	1,487,427.47
合计	6,762,930.16	3,387,610.52	6,762,930.16

营业外收入的说明：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99.64%，主要系本期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注释 5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973,600.00	1,158,380.00	10,973,600.00
违约金及赔偿支出	217,823.77	152,932.95	217,823.7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194,956.60	1,759,314.30	10,194,956.60
滞纳金	6,907,245.84	1,577,148.14	6,907,245.84
其他	36,706.70	57,879.73	36,706.70



合计	28,330,332.91	4,705,655.12	28,330,332.91
----	---------------	--------------	---------------

营业外支出的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502.05%，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固定资产报损失、税收滞纳金增加所致。

注释 5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0,509,662.59	147,575,563.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9,546,196.81	-38,020,110.55
合计	190,963,465.78	109,555,453.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41,455,404.9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5,363,851.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6,436,081.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475,862.5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975,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32,468,162.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8,640,898.55
安全环保节能加水设备抵免所得税	-1,356,105.66
所得税费用	190,963,465.78

注释 55.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中收到的现金	263,461,403.66	279,416,565.87
递延收益中收到的现金	38,900,000.00	28,759,600.00
财务费用中收到的现金	34,811,846.62	59,468,672.84
营业外收入中收到的现金	2,917,164.61	291,526.18
其他暂收款	10,605,313.98	28,984,217.9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留抵退税		186,100,849.41
合 计	350,695,728.87	583,021,432.2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29,402,626.19	32,588,894.64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457,607,789.96	1,109,278,332.12
财务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4,268,644.83	5,733,861.08
营业外支出中支付的现金	18,087,683.96	2,886,194.14
其他暂付款	16,316,638.22	25,883,887.36
圈存冻结资金	857.40	
合 计	525,684,240.56	1,176,371,169.3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货币资金中受限的保证金	2,544,032.11	
合 计	2,544,032.11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货币资金中受限的保证金	13,764,637.69	2,543,032.11
合 计	13,764,637.69	2,543,032.11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货币资金中受限的保证金	34,022,805.93	33,563,496.00
合 计	34,022,805.93	33,563,496.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货币资金中受限的保证金	294,224,837.93	34,022,805.93
租赁款	530,402.66	333,566.62
退还出资款		143,298,100.00
可转债赎回		4,060,586.62
合 计	294,755,240.59	181,715,059.17

注释 5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50,491,939.21	1,349,393,063.17
加：信用减值损失	14,133,020.06	10,249,814.41
资产减值准备	8,219,046.64	9,691,287.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1,687,785.58	649,268,409.74
使用权资产摊销	424,769.37	265,325.53
无形资产摊销	13,421,463.50	11,598,853.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1,570.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4,160,453.37	3,950,924.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194,956.60	1,759,314.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517,472.78	9,619,552.68
财务费用	-4,188,187.80	27,855,271.96
投资损失	-102,389,716.11	-21,270,37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1,067,161.26	-1,918,786.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1,520,964.45	-36,101,323.92
存货的减少	-825,407,912.04	-283,016,629.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903,896,620.89	-1,189,176,575.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7,082,987.97	123,638,778.72
其他	100,823,6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694,455.96	665,806,905.3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8,907,802.73	3,036,457,116.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36,457,116.88	1,842,800,617.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7,549,314.15	1,193,656,499.55

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530,402.66 元（上期：人民币 333,566.62 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	------	------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一、现金	1,248,907,802.73	3,036,457,116.88
其中：库存现金	670,067.08	595,008.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48,237,727.08	3,035,862,099.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8.57	8.74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8,907,802.73	3,036,457,116.8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释 5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7,991,333.02	存出投资款、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圈存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125,235,285.66	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433,226,618.68	

注释 58.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368,972.03	7.1884	45,782,718.54
欧元	402,393.55	7.5257	3,028,293.14
英镑	7,410.68	9.0765	67,263.04
澳大利亚元	7,040.99	4.5070	31,733.74
韩元	16,395,425,086.00	0.0049	80,957,066.3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3,192,726.24	7.1884	526,138,593.30
欧元	5,732,933.05	7.5257	43,144,334.25
英镑	69,753.76	9.0765	633,12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915,659.00	7.1884	13,770,523.16
欧元	568,050.00	7.5257	4,274,973.89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84,710.64	7.1884	1,327,773.96
欧元	9,574.12	7.5257	72,051.9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光阳铝业股份公司主要经营地为韩国，记账本位币为韩元。

注释 59. 租赁

(一) 作为承租人的披露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情况详见注释 15、注释 32 和注释 55。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情况如下：

1. 租赁活动

出租方	租赁地点	租赁物	租赁开始日	租赁结束日	备注
巩义市供电公司	巩义市	机器设备	2024-1-1	2028-12-31	
王硕硕	昆山市	房屋建筑物	2023-3-1	2025-3-1	

(二) 作为出租人的披露

1.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与经营租赁相关的收益如下：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 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厂房出租	1,777,371.48	
合计	1,777,371.48	

六、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消耗	336,017,029.93	978,697,696.04
职工薪酬	57,403,985.17	54,205,601.24
折旧摊销	15,604,693.40	16,178,751.47
其他	36,711,533.33	34,942,306.29
合计	445,737,241.83	1,084,024,355.0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45,737,241.83	1,084,024,355.04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新设子公司

名称	持股比例（%）	设立时间
河南鸿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24-6-14
河南明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24-8-27
东莞明晟铝业有限公司	100.00	2024-9-27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铝制品加工	80.56		新设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贸易	100.00		新设
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荥阳市	荥阳市	交通用材加工	100.00		新设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	热力供应、电力发电	90.40		企业合并
昆山明泰铝业有限公司	昆山市	昆山市	铝制品加工	100.00		新设
河南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	铝制品加工	100.00		新设
泰鸿铝业（东莞）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铝制品加工	100.00		企业合并
海南明晟铝业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铝制品加工		100.00	新设
光阳铝业股份公司	韩国	韩国	铝制品加工	100.00		新设
河南明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铝制品加工	100.00		新设
河南泰鸿新材料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	铝制品加工	100.00		新设
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	铝制品加工	100.00		新设
西安明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100.00	新设
河南鸿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铝制品加工	100.00		新设
河南明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铝制品加工	100.00		新设
东莞明晟铝业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铝制品加工	100.00		派生分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19.44	-287,131.14	3,013,200.00	285,334,929.17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9.60	2,300,058.73	1,530,000.00	11,030,625.9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流动资产	1,333,811,291.19	138,940,158.71	1,472,751,449.90
非流动资产	196,746,553.34	57,122,331.21	253,868,884.55
资产合计	1,530,557,844.53	196,062,489.92	1,726,620,334.45
流动负债	25,056,379.18	73,187,875.14	98,244,254.32
非流动负债	6,821,140.68	3,596,355.22	10,417,495.90



项目	期末余额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负债合计	31,877,519.86	76,784,230.36	108,661,750.22
营业收入	25,568,910.87	136,274,510.63	161,843,421.50
净利润	-1,477,012.02	23,958,945.10	22,481,933.08
综合收益总额	-1,477,012.02	23,958,945.10	22,481,93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67,189,448.95	16,678,189.09	-150,511,259.86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流动资产	1,362,569,563.45	120,482,127.54	1,483,051,690.99
非流动资产	208,137,324.68	71,743,919.61	279,881,244.29
资产合计	1,570,706,888.13	192,226,047.15	1,762,932,935.28
流动负债	46,380,376.82	79,477,193.33	125,857,570.15
非流动负债	8,669,174.62	3,424,976.36	12,094,150.98
负债合计	55,049,551.44	82,902,169.69	137,951,721.13
营业收入	8,326,202.82	123,559,960.58	131,886,163.40
净利润	6,917,383.18	12,489,425.69	19,406,808.87
综合收益总额	6,917,383.18	12,489,425.69	19,406,80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14,485,572.19	137,148,881.24	22,663,309.05

九、政府补助

（一）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29,529,043.46	38,900,000.00		26,503,600.90			241,925,442.5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9,529,043.46	38,900,000.00		26,503,600.90			241,925,442.56	与资产相关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其他收益	26,503,600.90	32,133,518.34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其他收益	232,295,073.86	169,750,858.46	与收益相关
循环经济奖补	其他收益	217,370,000.00	252,06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第一批中央资金	其他收益	12,848,55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高端铝产品销售收入奖励	其他收益	4,817,200.00	2,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巩义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郑州市总部企业奖补资金	其他收益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科学技术局-重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3,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总部企业市级奖补资金	其他收益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嵩山科学教育基金会募集资金政府奖励	其他收益	2,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保资金补贴	其他收益	1,875,500.00	145,7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挖潜增效财政奖励	其他收益	1,750,000.00	3,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商务局-出口信用保险补贴项目资金	其他收益	1,489,600.00	757,000.00	与收益相关
巩义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河南省企业研发财政补助巩义配套资金	其他收益	1,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商务局、河南省商务厅-出口信用保险补贴项目资金	其他收益	1,057,600.00	2,067,45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2024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国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揭榜单位奖励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国家级示范(试点)、认定(认证)奖励-国家级绿色工厂项目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其他收益	7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高盐铝灰尘无害化处理与高值化利用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其他收益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高质量发展奖励	其他收益	5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巩义市回郭镇财政所-回郭镇财政所表彰大会功勋企业奖励	其他收益	513,900.00	469,8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企业增产增效财政奖励	其他收益	5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2024 年省级制造业设备更新优秀智能应用场景第一批项目奖励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优秀智能应用场景项目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企业扩产奖励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商务厅-支持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奖励	其他收益	326,7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商务局-2021 和 2022 年度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补贴	其他收益	269,634.36	308,544.77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获评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企业一次性奖补	其他收益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高质量发展-瞪羚企业奖	其他收益	248,4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其他收益	200,295.22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科学技术局-省级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	其他收益	88,032.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知识产权维权保护中心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奖补资金	其他收益	29,08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固定资产入库奖励	其他收益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2023 年度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党费返还	其他收益	4,458.00		与收益相关
“加芯赋能”奖补资金	其他收益	4,080.00		与收益相关
巩义市社会保险中心失业补贴款	其他收益	4,000.00	497,917.55	与收益相关
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就业补助	其他收益	1,000.00	20,936.00	与收益相关
扩岗补贴	其他收益	1,000.00	2,5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其他收益	1,000.00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商务厅-突出贡献企业奖项目资金	其他收益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企业出口运费补贴	其他收益		3,068,9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领军型企业(集团)培育奖励	其他收益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业企业高质量发展奖励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级研发平台补助资金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昆山稳增长促销费突出贡献单位奖励	其他收益		935,239.00	与收益相关
巩义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入选人员第二批资金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类试点示范企业奖励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巩义市商务局-中央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418,4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纾困帮扶-降低企业运输成本补贴	其他收益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鼓励企业产销规模增长奖励	其他收益		343,5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创新发展局-2023 年稳经济促发展-鼓励企业稳产增产政策补贴	其他收益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战略性企业培育奖励	其他收益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高新技术企业首次认定政策兑现	其他收益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纾困帮扶-企业经济贡献补贴	其他收益		181,355.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郑州市“四上”企业入库奖励	其他收益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支持规上工业企业发展补贴	其他收益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创新发展局-2023 年稳经济促发展-项目入库奖励	其他收益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 年企业开拓国内市场补贴(材料工业类)	其他收益		104,1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春节期间稳工暖企红包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巩义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2019 年高质量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巩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技能提升补贴	其他收益		5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巴城镇转型升级专项产业发展引导资金-鼓励增长项目	其他收益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义瑞新材料表现会企业奖励	其他收益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知识产权维权保护中心专利资助	其他收益		21,500.00	与收益相关
防疫补贴	其他收益		1,964.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21,748,704.34	480,791,183.12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



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367,428,622.47	1,547,746.88
应收账款	1,770,283,768.50	65,531,198.74
其他应收款	12,185,613.97	4,521,955.73
合计	4,149,898,004.94	71,600,901.35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2.75%（2023 年 12 月 31 日：32.3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公司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



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81,564,332.59					581,564,332.59
应付票据		2,015,331,946.99					2,015,331,946.99
应付账款	812,205,242.50						812,205,242.50
其他应付款	61,471,257.26		281,666,000.00				343,137,257.26
其他流动负债		996,258,680.53					996,258,680.53
合计	873,676,499.76	3,593,154,960.11	281,666,000.00				4,748,497,459.87

3.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英镑、澳元和韩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英镑项目	澳元项目	韩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5,782,718.54	3,028,293.14	67,263.04	31,733.74	80,957,066.39	129,867,074.85
应收账款	526,138,593.30	43,144,334.25	633,120.00			569,916,047.55
小计	571,921,311.84	46,172,627.39	700,383.04	31,733.74	80,957,066.39	699,783,122.40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3,770,523.16	4,274,973.89				18,045,497.05
其他应付款	1,327,773.96	72,051.95				1,399,825.91
小计	15,098,297.12	4,347,025.84				19,445,322.96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美元及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其升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净利润约 48,994,246.08 元（2023 年度约 63,322,321.48 元）；如果人民币对其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净利润约 59,881,856.34 元（2023 年度约 63,322,321.48 元）。

十一、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2,797,285,149.60		2,797,285,149.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97,285,149.60		2,797,285,149.60
应收款项融资			704,572,997.36	704,572,997.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1,510,990.99	421,510,990.99
资产合计		2,797,285,149.60	1,126,083,988.35	3,923,369,137.95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某些项目，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某些项目，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四)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五)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应付债券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的第一大股东情况

1.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马廷义持有本公司 148,283,520.0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 11.92%，持有本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11.92%，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马廷耀	本公司股东、马廷义之亲属
雷敬国	本公司股东
王占标	本公司股东
化新民	本公司股东、董事
马跃平	本公司股东
李可伟	本公司股东、马廷义之亲属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职董事之公司
上海豫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马星星	本公司股东马廷义之亲属
马夏音	本公司股东马廷义之亲属
MINGTAKOREACO.,LTD.	本公司股东马廷义之亲属控制的企业
MKMETALVINACO.,LTD.	MINGTAKOREACO.,LTD.之子公司
PINEGREENFORESTRY.LTD.	本公司股东马廷义之亲属控制的企业
开曼铝业（三门峡）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河南泰鸿金材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国汽轻量化（江苏）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河南省爱纽牧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法人担任监事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省爱纽牧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8,918,716.83	38,016,904.12
河南泰鸿金材商贸有限公司	电费		282,450.34
合计		28,918,716.83	38,299,354.46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销售车体	181,050,000.04	237,570,000.00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15,144,425.38	23,184,988.72
MINGTAI KOREA CO.,LTD.	销售铝板带	50,133,160.27	36,123,689.57
MK META LVINA CO.,LTD.	销售铝板带、铝箔		32,184,812.02
河南省爱纽牧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铝板带	296,718,507.26	382,450,216.03
合计		543,046,092.95	711,513,706.34

4.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3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河南省爱纽牧新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	1,777,371.48	1,777,371.48
合计		1,777,371.48	1,777,371.48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674,046.04	3,272,325.98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193,791,524.93	3,875,830.50	155,085,157.13	3,101,703.14
	MINGTAIKOREACO.,LTD.	5,564,020.43	111,280.41	8,359,367.44	167,187.35
	MK METALVINACO.,LTD.			4,931,005.21	98,620.10
	河南省爱纽牧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70,046.41	403,400.93	78,104,721.19	1,562,094.42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省爱纽牧新材料有限公司	225,160.13	
其他应付款			
	马廷义	2,826,518.13	2,826,518.13
	马廷耀	1,099,201.49	1,099,201.49
	雷敬国	1,099,201.49	1,099,201.49
	王占标	1,020,687.10	1,020,687.10
	化新民	785,143.92	785,143.92
	马跃平	549,600.75	549,600.75
	李可伟	471,086.35	471,086.35

十三、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各项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51,212,000.00	161,317,800.00						
合计	51,212,000.00	161,317,800.00						

2. 期末无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0,823,6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0,823,600.00

(三) 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四)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00,823,600.00	

(五)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开出保函、信用证

(1) 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与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 ZZ-郑州地铁 3 号线二期-2022-1000079522 的货物买卖合同，根据合同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为 371DB23072100024 的见索即付履约保函，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50,900.00 元，于 2025 年 7 月 20 日失效，为开立该见索即付履约保函缴纳保证金金额为 0.00 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8 日与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 ZZ-郑州地铁 10 号线-2022-1000072731 的货物买卖合同，根据合同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为 371DB23072100025 的见索即付质量保函，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45,810.00 元，于 2025 年 7 月 20 日失效，为开立该见索即付质量保函缴纳保证金金额为 0.00 元。

(3) 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8 日与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 ZZ-郑州地铁 10 号线-2022-1000073111 的货物买卖合同，根据合同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为 371DB23072100026 的见索即付质量保函，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403,910.00 元，于 2025 年 7 月 20 日失效，为开立该见索即付质量保函缴纳保证金金额为 0.00 元。

(4) 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8 日与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 ZZ-郑州地铁 12 号线-2022-1000076528 的货物买卖合同，根据合同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为 371DB23072100027 的见索即付质量保函，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935,940.00 元，于 2025 年 7 月 20 日失效，为开立该见索即付质量保函缴纳保证金金额为 0.00 元。



(5) 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与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 ZZ-郑州地铁 12 号线-2022-1000076720 的货物买卖合同, 根据合同要求,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为 371DB23072100028 的见索即付质量保函,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61,080.00 元, 于 2025 年 7 月 20 日失效, 为开立该见索即付质量保函缴纳保证金金额为 0.00 元。

(6) 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 日与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 ZZ-郑州机场至许昌市域铁路工程车辆项目-2021-1000071091 的货物买卖合同, 根据合同要求,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为 371DB23072100029 的见索即付质量保函,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566,480.00 元, 于 2025 年 7 月 20 日失效, 为开立该见索即付质量保函缴纳保证金金额为 0.00 元。

(7) 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与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签订郑州市轨道交通 5 号线 2024-2028 年电客车车辆架修车体内装及部件外观修补 (合同编号: ZGYY-05AYF-Z24269) 的货物买卖合同, 根据合同要求,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成支行开立编号为 CGBDG24101500005 号见索即付履约保函,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251.08 元, 于 2027 年 10 月 15 日失效, 为开立该见索即付履约保函缴纳保证金金额为 0.00 元。

(8)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鸿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 739101LC24000177 的银行信用证, 金额为 259,200.00 欧元, 该信用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6 月 15 日。为开立该信用证存放在中信银行郑州分行保证金 0.00 元, 该信用证为不可撤销的即期信用证, 银行将根据信用证付款条件, 收到单据后向受益方 TENOVA SPA VIA MONTE ROSA 93-20149 MILAN 支付。

(9)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鸿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 739101LC24000176 的银行信用证, 金额为 713,000.00 欧元, 该信用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4 月 25 日。为开立该信用证存放在中信银行郑州分行保证金 0.00 元, 该信用证为不可撤销的即期信用证, 银行将根据信用证付款条件, 收到单据后向受益方 EBNER INDUSTRIEPFENBAU GMBH EBNER-PLATZ14060 LEONDING 支付。

(10)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鸿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 739101LC24000178 的银行信用证, 金额为 264,150.00 欧元, 该信用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3 月 19 日。为开立该信用证存放在中信银行郑州分行保证金 0.00 元, 该信用证为不可撤销的即期信用证, 银行将根据信用证付款条件, 收到单据后向受益方 TENOVA SPA VIA MONTE ROSA 93-20149 MILAN 支付。



(11)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鸿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与河南省海科建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就河南鸿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汽车、绿色能源用铝产业项目工程施工合同签订编号为 371DB24122700022 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根据合同要求,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履约保函, 担保金额人民币 8,000,000.00 元, 为开立该保函缴纳保证金金额为 8,000,000.00 元。

(12)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 LC7715220013AA 的银行信用证, 金额为 11,349,940.00 欧元, 该信用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9 月 20 日。为开立该信用证存放在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保证金 0.00 元, 该信用证为不可撤销的即期信用证, 银行将根据信用证付款条件, 收到单据后向受益方 SMS group GmbH, 57271 HilchenbachDahlbr 支付。

(13)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 LC7715230034AA 的银行信用证, 金额为 133,000.00 欧元, 该信用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10 月 27 日。为开立该信用证存放在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保证金 0.00 元, 该信用证为不可撤销的即期信用证, 银行将根据信用证付款条件, 收到单据后向受益方 SMS GROUP GMBH, Germany 支付。

(14)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 LC7715240002AA 的银行信用证, 金额为 94,500.00 欧元, 该信用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为开立该信用证存放在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保证金 750,000.00 元, 该信用证为不可撤销的即期信用证, 银行将根据信用证付款条件, 收到单据后向受益方 SMS GROUP GMBH Eduard-Schloemann Str.440237 Dusseldorf,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支付。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 LC7715240025AA 的银行信用证, 金额为 87,770.00 欧元, 该信用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为开立该信用证存放在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保证金 690,000.00 元, 该信用证为不可撤销的即期信用证, 银行将根据信用证付款条件, 收到单据后向受益方 SMS GROUP GMBH EDUARD-SCHLOEMANN STR.440237 DUSSELDORF,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支付。

(16)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 08101LC24800370F 的银行信用证, 金额为 61,250.00 欧元, 该信用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为开立该信用证存放在兴业银行郑州分行保证金 507,919.55 元, 该信用证为不可撤销的即期信用证, 银行将根据信用证付款条件, 收到单据后向受益方 SMS GROUP GMBH 支付。

(17) 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 08101LC24800369F 的银行信用证, 金额为 91,875.00 欧元, 该信用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为开立该信用证存放在兴业银行郑州分行保证金 761,948.78 元, 该信用证为不可撤销的即



期信用证，银行将根据信用证付款条件，收到单据后向受益方 SMS GROUP GMBH EDUARD SCHLOEMANN STR.440237 DUSSELDORF,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支付。

(18)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开立编号 08101LC24800368F 的银行信用证，金额为 364,000.00 欧元，该信用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为开立该信用证存放在兴业银行郑州分行保证金 3,014,797.97 元，该信用证为不可撤销的即期信用证，银行将根据信用证付款条件，收到单据后向受益方 SMS GROUP GMBH EDUARD SCHLOEMANN STR.440237 DUSSELDORF,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支付。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9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



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9 个报告分部:河南明泰分部、明泰科技分部、昆山明泰分部、泰鸿铝业分部、泰鸿新材料分部、交通新材料分部、明晟新材料分部、义瑞新材料分部、其他经营分部。其中河南明泰分部提供铝板带、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明泰科技分部提供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昆山明泰分部提供铝板带、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泰鸿铝业分部提供铝制品、铝合金的生产与销售服务;泰鸿新材料分部提供铝板带、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交通新材料分部提供铝合金轨道车体的生产与销售服务;明晟新材料部提供铝板带、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义瑞新材料分部提供铝板带、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其他经营分部中销售收入,利润资产总额占比较小合并列示。



3.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抵销	合计
	河南明泰分 部	明泰科技分 部	昆山明泰分 部	泰鸿铝业分 部	泰鸿新材 料分部	交通新材 料分部	明晟新材 料分部	义瑞新材 料分部	其他经营分 部			
一、营业收入	3,411,880.32	1,546,174.64	372,130.76	265,803.72	742,130.72	75,952.36	1,481,974.39	1,129,699.64	141,164.50	5,934,823.86	3,232,087.1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764,950.45	310,778.80	292,564.62	265,340.45	235,520.82	56,126.28	807,259.91	360,147.30	139,398.56		3,232,087.19	
分部间交易收入	2,646,929.87	1,235,395.84	79,566.14	463.27	506,609.90	19,826.08	674,714.48	769,552.34	1,765.94	5,934,823.86		
二、营业费用	3,412,427.14	1,480,346.54	368,646.02	262,715.08	738,520.59	75,982.71	1,459,905.84	1,096,323.84	141,197.82	5,934,691.16	3,101,374.42	
其中：折旧费用和摊销费	9,114.50	13,518.40	191.58	386.23	9,644.64	9,077.79	9,373.00	12,315.30	6,322.79	377.67	69,566.56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四、信用减值损失	-239.00	-8.13	53.33	-143.24	-75.73	-379.91	-346.35	-153.74	-120.53		-1,413.30	
五、资产减值损失	-57.86	-19.15	-207.97	-80.25	-493.23	63.36	-13.65	-13.15			-821.90	
六、利润总额（亏损）	10,232.14	111,072.38	3,335.23	2,922.56	6,317.13	550.81	27,685.55	34,088.65	762.47	2,821.38	194,145.54	
七、所得税费用	1,520.57	1,330.95	838.80	766.51	809.75	131.86	4,021.66	7,812.37	1,798.91	-64.97	19,096.35	
八、净利润（亏损）	8,711.57	109,741.43	2,496.43	2,156.05	5,507.38	418.95	23,663.89	26,276.28	-1,036.44	2,886.35	175,049.19	
九、资产总额	1,475,296.55	643,274.92	95,203.47	87,823.14	317,189.60	123,227.92	552,165.70	369,670.50	356,608.72	1,688,077.24	2,332,383.28	
十、负债总额	466,222.23	174,236.35	81,658.42	81,266.19	226,839.38	30,523.54	472,698.30	184,914.43	112,428.25	1,248,198.25	572,588.84	
十一、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 目												
1. 资本性支出												
2.												

本公司各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529,455,168.65	3,752,739,010.64
1-2 年	205,245,867.01	507,206.50
2-3 年	501,219.96	58,449.07
3-4 年	53,419.07	35,890.35
4-5 年	23,886.19	85,275.46
5 年以上	12,860,859.96	12,904,047.27
小计	2,748,140,420.84	3,766,329,879.29
减：坏账准备	19,746,436.73	18,664,124.55
合计	2,728,393,984.11	3,747,665,754.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48,140,420.84	100.00	19,746,436.73	0.72	2,728,393,984.11
其中：账龄组合	346,866,892.23	12.62	19,746,436.73	5.69	327,120,455.50
无风险组合	2,401,273,528.61	87.38			2,401,273,528.61
合计	2,748,140,420.84	100.00	19,746,436.73		2,728,393,984.1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66,329,879.29	100.00	18,664,124.55	0.50	3,747,665,754.74
其中：账龄组合	293,873,686.82	7.80	18,664,124.55	6.35	275,209,562.27
无风险组合	3,472,456,192.47	92.20			3,472,456,192.47
合计	3,766,329,879.29	100.00	18,664,124.55		3,747,665,754.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3,166,980.30	6,663,339.61	2.00
1-2 年	260,526.75	26,052.68	10.00
2-3 年	501,219.96	150,365.99	30.00
3-4 年	53,419.07	26,709.54	50.00
4-5 年	23,886.19	19,108.95	80.00
5 年以上	12,860,859.96	12,860,859.96	100.00
合计	346,866,892.23	19,746,436.7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664,124.55	1,082,312.18				19,746,436.73
其中：账龄组合	18,664,124.55	1,082,312.18				19,746,436.73
无风险组合						
合计	18,664,124.55	1,082,312.18				19,746,436.73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已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1,112,954,060.57	40.50	
第二名	826,315,994.26	30.07	
第三名	454,611,545.24	16.54	
第四名	26,655,689.93	0.97	533,113.80
第五名	21,414,935.15	0.78	428,298.70
合计	2,441,952,225.15	88.86	961,412.50

注释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76,905.43	2,366,488.28
合计	2,676,905.43	2,366,488.28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70,914.44	2,349,944.41
1-2 年		46,946.83
2-3 年	1,716,989.00	30,255.48
3-4 年		103.54
4-5 年		300.00
5 年以上	349,864.00	491,443.68
小计	4,537,767.44	2,918,993.94
减：坏账准备	1,860,862.01	552,505.66
合计	2,676,905.43	2,366,488.28

注：期末余额中 2-3 年账龄不衔接主要系长账龄预付款项转入所致。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34,040.70	50,000.00
暂付款	4,115,574.50	2,681,489.83
备用金	188,152.24	187,504.11
小计	4,537,767.44	2,918,993.94
减：坏账准备	1,860,862.01	552,505.66
合计	2,676,905.43	2,366,488.2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52,118.60	29.80	1,352,118.6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85,648.84	70.20	508,743.41	15.97	2,676,905.43
其中：账龄组合	3,185,648.84	70.20	508,743.41	15.97	2,676,905.43
无风险组合					
合计	4,537,767.44	100.00	1,860,862.01		2,676,905.43

续：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18,993.94	100.00	552,505.66	18.93	2,366,488.28
其中：账龄组合	2,918,993.94	100.00	552,505.66	18.93	2,366,488.28
无风险组合					
合计	2,918,993.94	100.00	552,505.66		2,366,488.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铝海（台州）贸易有限公司	1,352,118.60	1,352,118.60	100.00	对方财务状况恶化
合计	1,352,118.60	1,352,118.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70,914.44	49,418.29	2.00
1-2 年			10.00
2-3 年	364,870.40	109,461.12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349,864.00	349,864.00	100.00
合计	3,185,648.84	508,743.4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坏账准备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坏账准备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52,505.66			552,505.66
期初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3,762.25		1,352,118.60	1,308,356.35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坏账准备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坏账准备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08,743.41		1,352,118.60	1,860,862.01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52,118.60				1,352,118.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2,505.66	-43,762.25				508,743.41
其中：账龄组合	552,505.66	-43,762.25				508,743.41
无风险组合						
合计	552,505.66	1,308,356.35				1,860,862.01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暂付款	1,352,118.60	2 至 3 年	29.80	1,352,118.60
第二名	暂付款	275,900.85	2 至 3 年	6.08	82,770.26
第三名	保证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3.31	3,000.00
第四名	备用金	129,996.36	1 年以内	2.86	2,599.93
第五名	保证金	84,040.70	1 年以内	1.85	1,680.81
合计		1,992,056.51		43.90	1,442,169.60

注释 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326,032,200.52		4,326,032,200.52	3,563,438,312.06		3,563,438,312.0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326,032,200.52		4,326,032,200.52	3,563,438,312.06		3,563,438,312.06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 计提 减值 准备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128,320,507.16	128,320,507.16				128,320,507.16		
河南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5,260,194.94	55,260,194.94		11,802,653.30		67,062,848.24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31,040,960.82	31,040,960.82		1,925,437.00		32,966,397.82		
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750,404,676.83	750,404,676.83		6,506,717.10		756,911,393.93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28,606.16	20,128,606.16		98,437.50		20,227,043.66		
昆山明泰铝业有限公司	31,224,476.08	31,224,476.08		1,555,312.10		32,779,788.18		
泰鸿铝业（东莞）有限公司	29,253,495.92	70,224,476.20		708,749.82	41,679,730.10	29,253,495.92		
GWANGYANG ALUMINUM INDUSTRY CO.LTD	430,884,336.00	430,884,336.00				430,884,336.00		
河南明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5,920,556.10		225,920,556.10		
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90,934,960.34	1,190,934,960.34		209,519,589.06		1,400,454,549.40		
河南泰鸿新材料有限公司	655,015,117.53	655,015,117.53		4,177,686.50		659,192,804.03		
河南明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河南鸿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东莞明晟铝业有限公司	41,758,480.08			41,758,480.08		41,758,480.08		
合计	4,326,032,200.52	3,563,438,312.06		804,273,618.56	41,679,730.10	4,326,032,200.5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一．联营企业						
河南明泰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河南明泰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长期股权投资说明：



本公司与广州天智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天智）于 2023 年 4 月签订《合作协议书》，约定共同设立河南明泰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泰动力），本公司出资 51%，广州天智出资 49%，并约定本公司只认缴无需实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实际出资。协议约定本公司不参与日常经营管理，不控制明泰动力，但本公司委派董事和财务经理各一名，因此，对明泰动力有重大影响，按照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同时协议约定本公司不承担合资公司任何亏损或经营风险，盈利的情况下明泰动力的利润按甲乙双方持股比例进行分配。2024 年度明泰动力发生净亏损，因此，按照协议约定本公司不确认投资损失，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0。

注释 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158,765,150.97	32,091,843,272.28	29,852,877,383.47	29,607,520,586.01
其他业务	1,960,038,086.75	1,913,911,418.81	2,523,261,778.14	2,508,890,184.86
合计	34,118,803,237.72	34,005,754,691.09	32,376,139,161.61	32,116,410,770.87

注释 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886,800.00	137,447,92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51,9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1,247,191.62	30,584,728.66
期货投资收益	-103,194.43	-246,867.89
票据贴现利息	-16,536,841.51	-7,164,246.02
合计	113,393,955.68	160,621,534.75

十八、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355,409.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9,453,630.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5,405,767.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目	金额	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72,446.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11,374.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695,250.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5,225.41	
合计	302,592,440.27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5	1.46	1.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0	1.21	1.15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营业执照

(副本)(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出资额 1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2 月 09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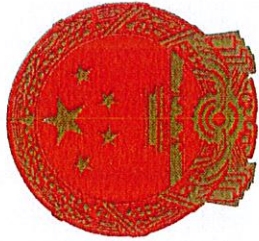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12 月 02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11014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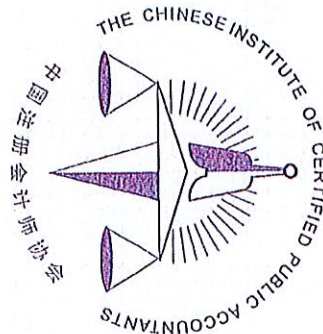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Full name 王红帅
性 别 Sex 男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1991-09-28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分所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44092319910928398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143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4 年 /y 01 月 /m 25 日 /d

年 /y 月 /m 日 /d